

好书精读



爱尔兰作家约翰·伯恩的儿童小说《穿条纹衣服的男孩》(以下简称《男孩》)出版后,广受赞誉,获得了欧美众多文学类及儿童图书类大奖,并荣登美国、英国、西班牙等国畅销书排行榜榜首,迄今已有40多个国家和地区引进版权,译成30多种文字,形成了广泛的影响力。《男孩》讲述的是第二次世界大战时期纳粹德国在波兰奥斯维辛集中营屠杀犹太人的故事,事实上,这个题材已经反复被书写过,而《男孩》却给读者带来了新的阅读感受和体验,其成功对中国战争儿童小说的创作具有一定的借鉴意义。

就中国战争类儿童小说而言,在当代儿童文学作品中所占比重一直偏低,而且,总体数量不多的作

“儿童”的战争

□简 平

品中,具有当代意识、反思精神,或者艺术表现上推陈出新的作品更是凤毛麟角,因此,对中国儿童文学的整体创作没有多少影响力。这是相当遗憾的。在近现代历史上,中国是一个饱受战争创痛的国家,战争题材的儿童小说应该是一个不可多得、也不可穷尽的文学创作的“富矿”,但为什么长期以来却是佳作匮乏呢?

阅读《男孩》,会有一个鲜明的印象,那就是贯穿于作品中的“儿童特质”。澳大利亚《时代报》这样评论《男孩》:“本书将成为继《小王子》和《哈利·波特》之后又一本给成人看的儿童小说。”对于成人来说,战争题材堪称经典的作品已不少了,其中不乏以“儿童视角”来叙述故事、刻画人物、认知事物的,但都不能称之为纯粹的“儿童小说”,《男孩》之所以被读者公认为儿童小说关键在于它呈现出完全区别于成人小说的面貌,其寓言的风格、与历史真实的疏离和隔绝、孩童的游戏精神、身处陌生位置的新奇观照……这些有别于成人小说的“儿童特质”是过往阅读经验中少有的,最终形成了对孩提时代的天真的反讽,从而获得一种强烈的对于现实的不安之感。或许有人会说,这是在迎合成人读者,但调查数据显示,《男孩》也的确受到了众多少儿读者的欢迎。

首先,《男孩》没有像成人战争小说那样直接描写和铺排战争本身,这就避免了“正面撞击”,避免了可能对少儿读者产生副作用的血腥、暴力和惨烈,这条“捷径”虽然不走宏大史诗的“主干道”,但却有可能独辟蹊径,从别人不太走的地方走出自己特别的路来。中国战争题材的儿童小说却大多“正面出击”,希图承担“宏大叙事”,但因受制于一般儿童小说的创作规律,显得勉为其难。

其次,《男孩》非但没有直接描写战争,甚至与战争刻意保持相当的距离。那些与战争直接相关的东

西都是隐隐约约的,这种“间离策略”既符合一个9岁孩子对世界的认知,更使他的天真烂漫为已知战争背景的读者揪紧了心;最后,当两个孩子走进毒气室的时候,他们依然不知道真相,不知道自己面临着的是什么——因为在孩子的眼里没有战争,没有种族,没有屠杀,有的只是纯洁的友爱,这是儿童小说不同于成人小说的特别迷人的地方。反观我们的一些战争题材的儿童小说,小主人公总是像成人一样对战争的性质、战争的形势、战争的各方,以及自己在战争中的处境,有着清晰、正确的了解、判断和认识,所以行为上便表现得积极主动,慷慨激昂,爱憎分明,其实这是人为拔高了的,这样反倒使他们的言语和行为不真实,不感人。

再次,《男孩》充满了童趣和孩子特有的游戏精神。小主人公布鲁诺性格开朗,天真活泼,对世界充满了好奇,他喜欢游戏,喜欢探险,把家里的角角落落都翻了个遍;他看重朋友,看重友谊,但却像许多这个年龄的孩子懵懵懂懂又粗枝大叶,常常把朋友托他的事忘在脑后(可读者明白朋友托他的事其实多么重要);这样的孩子不做作,很本真,始终保持着成人最容易丧失的好奇心和纯真,非常讨人喜欢。而我们有些战争题材的儿童小说,小主人公往往以小大人的面目出现,在他们身上,勇敢、机智、威武不屈样样都有,就是缺乏孩子应有的童心和童趣。

另外,《男孩》的叙述语言把握得很到位,没有超越孩子年龄特征的那种“指点江山”,老老实实地按照一个9岁孩子所达到的认知程度,合情合理地铺展他自己的故事。比如,他错将“元首”听成了“炎首”,而“炎首”本来的发音与“狂暴”相近,因而具有特别的幽默感;又比如,他甚至一直把故事的发源地Auschwitz(奥斯维辛)理解成近音的Out-Wich(意为“一起出去”),这种基于儿童特征的特别的细节,让

读者会心一笑后,又激发起悲悯和感动。而读我们的一些战争题材的儿童小说,这样的幽默和细节却很少,甚至因为害怕有损小主人公的形象而故意舍去,导致小说的叙述语言和“全能全知”的故事设置相一致,没有孩子的特点和特色,磨去了小主人公许多的可爱之处。当然,《男孩》还以当代意识提供了一种对历史和现实的反思,旨在深入地揭示战争对人性、对人的内心和精神的影响,这对于我们一直固守于塑造小英雄的光辉形象、揭露侵略者的暴行的创作主题,无疑有着新的启迪。

《男孩》的成功对中国战争题材儿童小说的创作提供了宝贵的借鉴意义,我们一些作品的不成功,很大程度上正是源于“儿童特质”的缺失。这样的缺失容易造成脱离和违背少儿的年龄特征和心理特征,使他们的语言行为被无端地拔高了,有着与成人一样的思维方式、一样的认识高度,而这是不真实,也不可能的。这样的缺失容易造成“因大失小”,追求所谓的大家景、大场面、大动作,而属于孩童真正的一方天空、一方世界却被忽略、淹没了,从而没有孩童独特的鲜明的个性。这样的缺失还容易导致儿童小说的成人化,当主题、概念、形象、形式……都与成人小说没有多大差别时,“儿童小说”便不复存在了,它的特有的审美趣味和审美价值也就不再存在了,对于读者来说,便满足不了他们的阅读要求,读不出与成人战争小说不同的味道、不同的感受,因此也不能获得新鲜的别致的阅读体验。

■链接

约翰·伯恩,爱尔兰新锐作家、卡耐基勋章获得者。1971年生于爱尔兰首都都柏林,1994—1995年在东英吉利大学攻读硕士学位,在此期间开始从事文学创作,作品先后荣获众多奖项。本书出版后几乎囊括了欧美所有文学类及儿童图书类大奖,荣登美国、英国、西班牙等国家畅销书排行榜榜首。全球热销已超250万册。现已38个国家和地区引进版权,译成34种文字。《哈利·波特》系列制片人大卫·海曼据此改编的同名电影于2011年9月上映。

经典重读

有一口青春永驻之泉

□彭 霖

“What if you could live forever?”

“如果你可以长生不老?”——这是美国作家纳塔莉·巴比特的《不老泉》的封面上印着的一句话。

如果有人告诉你,喝一口汨汨流淌的泉水,你就会长生不老,你会喝吗?《不老泉》里就有这样一眼魔法之泉。

可是,书里一个喝过不老泉的人却劝你千万不要喝它:“阳光将从海洋中吸收的水分变成云,风将云吹到各处,变成雨,落进溪流,河水不停地流,再流回大海。这种轮回就像轮子,转呀,转呀,永不停息。青蛙、虫子、鱼、森林、花草,都是生命轮回的一部分,人也是。每一次轮回都不一样,都是开始新的生命,然后成长,变化……可我们一家被卡住了,不能往前走。我们不再是轮子的一部分,被甩掉了。”他这么说,是因为87年前,他们一家人在森林里喝了一口泉水之后,就再也没有长大变老,“死亡是轮子上的一部分,紧接着的是新生。你不能只挑你喜欢的部分,不要其他。能属于生命的轮回是上帝的赐福。但我们一家,眼看着轮子在转,却望尘莫及。”虽然他长生不老,但这对他来说更像是一种惩罚,他的内心充满了痛苦,“没有死亡也就没有新生。像我们这样永远不再成长,失去活力,不能称为活着。我们像路边的石头,没有生命力。”

这么多年过去了,它对读者的吸引力从来没有减弱过,就好像它曾经在不老泉的泉水中浸泡过一样。美国知名童书评论家安妮塔·西尔维在《给孩子100本最棒的书》里这样夸奖她:“就我个人而言,如果只能带一本儿童文学作品到荒岛上的话,那应该就是《不老泉》。”

长生不老题材的幻想小说并不少见,但《不老泉》超凡脱俗的地方,就在于它跳出了这类故事的窠臼,没有围绕那眼魔法之泉展开故事,而是让一个个获得了永恒生命的人向你敞开心扉,为你讲述他们对生命的感悟。

《不老泉》的字数不多,薄薄的一本,但它的故事写得极好,每一个情节都设置得恰到好处,文字也洗练,删一句不行,添一句累赘。

不久前,就在这样的日子里,同一天发生了三件看起来毫不相干的事。

早上,梅·塔克驾起马车去树间村的丛林,她每十年去一次那里,去看她的两个儿子,迈尔斯和杰西。

中午,温妮·福斯特,她家拥有树间村的那片丛林,烦闷难忍,决定离家出走了。

下午,一个陌生人出现在温妮家大门口。他在找人,但没说找谁。

你看这三件事毫不相干吧?事情偏偏来得蹊跷。那片丛林是中心,也就是轴;所有轮子都得有轴,如同太阳是太阳系的轴;一切都围着轴转。可惜等人们明白过来什么是轴,为时晚矣。

故事就这样拉开了大幕。你想知道这三个人的命运是被什么给串连到了一起吗?对,就是那眼魔法之泉。80多年前,梅·塔克一家四口喝了它,从此长生不老。温妮,一个10岁的小女孩,无意中撞见梅·塔克归来的儿子杰西跪在一棵盘根错节、足有十几米高的巨树下喝泉水。而那个陌生人,就是一直没名没姓、被换做穿黄衣服的人,他从小就从奶奶嘴里得知有一家人永远不变老,因此不能自拔,决定用一生去寻找这一家人。

这天,温妮因为发现了不老泉,被梅和她的两个儿子绑架,带回了他们位于湖边的一个秘密小屋。在这里,温妮不但受到亲切对待,还从两个男孩迈尔斯、杰西和他们的母亲梅之口,知道了他们一家人80多年来从未对别人说过的秘密。但他们谁也没有发现,那个穿黄衣服的人,一路跟踪而来,躲在灌木丛中偷听到了所有的对话。黄昏时,两个男孩的父亲塔克划着小船,在湖上对温妮说出了自己对长生不老的恐惧。也是这天晚上,杰西,塔克家的那个年龄永远停留在17岁的英俊男孩,屈膝跪在她面前求她:“能不能等到你长到17岁,和我一样大,再去喝那泉水——嗨,只要等6年——然后我们一起远走高飞。我们可以结婚,你和我,永远快乐幸福地生活在一起,永远,永远。”

70年过去了,当杰西的父母塔克和梅再次回到温妮生活的小村时,温妮的房子已经不在了,加油站的店员告诉他们,那棵巨树也被雷劈倒了,整片林子都烧光了。塔克在墓地里找到了一块石碑,上面写着:

永远怀念

亲爱的妻子

亲爱的母亲

温妮·福斯特之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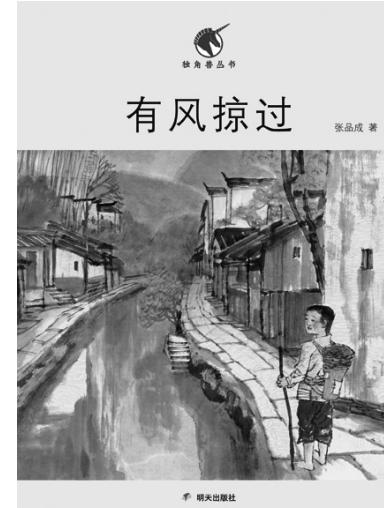
1870—1948

温妮没有喝下不老泉,她放弃了永生,选择了死,像一个普通人一样走完了生命轮回中属于自己的那个部分。《不老泉》的尾声写得极为克制,不着痕迹,但却让人感动,特别是读到“塔克擦干泪水,又整衣服,挥手行了个礼,大声说,‘好孩子!’然后转身大步走出墓地”时,我们实在是无法控制住自己的眼泪。

作家本来是一个画家,一开始她为丈夫写的童书画插图,后来丈夫不写了,她只好自己来写故事,用她自己的话说,就是“毕竟非得先有故事才能画插图,不是吗?”想看她画的插图吗?请看她自写自画的《尼禄克山探险》。

但是她没有为自己这本《不老泉》画插图,只是在多年以后为那个穿黄衣服的人画了一幅画,发表在美国的儿童文学杂志《号角》上。

■短评



优秀的战争题材小说往往注重表现个体的生命形式、价值和意义在战争中受到的影响。尽管这样的影响在社会利益和抽象的正义原则面前显得微不足道,但对战争中个体际遇不幸的理解与同情,对个体人生悲剧的审视与追问,对个体精神灵魂的关注与尊重,是每一个有良知的作家应该承担的责任。

长期对红军长征史实的挖掘研究和积累,让张品成对战争题材的把握有了非常独到的认识与理解。作家清醒的创作意识和成熟的艺术追求让其作品没有停留于对历史事件的宏大叙述,没有驻足于惨烈的战事描写和两军对垒的生死较量。而是选取了红军长征这个历史背景下的小红军为表现对象,将大时代中孤立分散的人物和事件协调统一在这一背景下,记录了战争年代中被史诗叙述所忽略和遗忘的微小人物的传奇故事。用一个个少年成长的经历来表现战争的艰难和残酷,信仰的忠诚与背叛,人性的真实与复杂。

作家在小说中描写了两个阶级水火不相容的矛盾,描写了红军在战争中的困境和艰难,但这些内容并不是小说主人公要演绎的主题,作家试图完成的,是对战争生活某种个性化的表现,是对动荡不安的环境中无法把握命运的少年

张品成长篇小说《有风掠过》

精神成长的传奇与隐喻

□余 雷

心灵成长的探索,是对少年精神成长密码的完整破译。

两个不同阶层的少年因为一只叫做“风儿”的鸟而有了共同的话题,他们的交往简单真诚没有任何功利。两个少年对革命和主义的理解懵懂混沌,只能凭本能去面对他们无法改变的一切。在他们相遇前,孤儿里六和一只鸟过着物质和精神都极度匮乏的日子,少爷福庆虽然没有物质的窘迫和亲情的缺失,但他和里六一样,需要朋友的关心,需要精神的抚慰,需要自信的确立。

里六恪守着养父朋七教给他的人生准则,“人穷志不短”,“饿死事小,脸面事大”。他坚持让别人叫他里六,而不愿意接受那个凸显他缺陷的称谓,他坚持住在水碓房里,也不愿意到覃家去寄人篱下,他坚持要福庆为他作证没有出卖参加红军的村人,而宁可咬牙挨打……里六倔强的内心一直希望得到更多平等的关爱和注视。为了获得和其他孩子一样参加红军的资格,里六训练风儿为红军传递消息,答应房团长严格保守秘密,这个只有极少数人知道的秘密让里六获得极大满足的同时,也成为他生命最重要的精神支柱。因此,当里六的行为遭到人们的怀疑,他的尊严被人们唾弃的时候,一句谣言便毁灭了他的生命。里六虽然竭尽全力想要抗争,但他的智力无法判断复杂的时局,无法揣测覃家老爷缜密的心思,无法预知事件的走向与结局。里六一旦发现自己恪守的处世原则在这个纷乱的时代毫无用处时,他的生命之灯便在黑暗中黯然熄灭了。

福庆虽然衣食无忧,但对于父亲有着一种与生俱来的畏惧。他试图脱离父亲霸道的阴影,成为一个可以主宰自己行为的男人,但父亲刀一样的目光一次次残酷地割断了他心底萌发的愿望。福庆痛恨自己

的懦弱,但却不知道怎样获得勇气。里六的绝望让福庆愤怒,里六的死让福庆绝望,被愤怒和绝望煎熬的福庆终于爆发了,他一次鼓足勇气与父亲对峙和周旋,但他的爆发并没有像凤凰一样浴火重生,反而每一次都被父亲的阴险和狡猾巧妙地瓦解了。面对成人世界的阴谋与规则,福庆既无奈又无助,不知道怎样逃离父亲牢牢把他困在他头顶的那片天。当福庆发现不可一世的父亲只惧怕红军时,他毫不犹豫地选择了参加红军,他期望以这样的方式获得与父亲抗争的勇气和力量。

那只名为“风儿”的鸟不仅让两个少年建立了友谊,还为红军立下过汗马功劳。然而,这只聪明伶俐的鸟最终却因为学会喊反动口号被红军战士打死。风儿的死与道德判断和阶级立场无关,只能让人为“鸟为食亡”的验证感到痛惜。然而“风儿”的名称在故事中却可以当做一种隐含的寓意来理解。风是一种现实的存在,却又难以捉摸。如果把风当做理想和希望人们注定要不懈追求的目标,那么这目标的实现困难重重,几不可达。两个少年为了追寻自己的信念痛苦地徘徊着,挣扎着,常常迷失在探寻的困境中,最终甚至付出了生命的代价。尽管如此,两个少年从未放弃过对理想与现实关系的思考,没有停止过对是非真假的探寻,不管这思考和探寻是否成功,他们坚信一定有一个能安顿灵魂的的精神家园。

作家在公众熟悉的历史背景中呈现着我们所不熟悉的人生形态,用两个少年和一只鸟的传奇故事演绎着战争环境下人的生存状态。那些在故事中裸露出的情感与心理的真实脉络和肌理,将作家理念化的深层思考讲述得微妙而神秘。作为历史最小的局部,两个少年和一只鸟带给读者的是具有独立审美品格的启悟与震撼。

作家在公众熟悉的历史背景中呈现着我们所不熟悉的人生形态,用两个少年和一只鸟的传奇故事演绎着战争环境下人的生存状态。那些在故事中裸露出的情感与心理的真实脉络和肌理,将作家理念化的深层思考讲述得微妙而神秘。作为历史最小的局部,两个少年和一只鸟带给读者的是具有独立审美品格的启悟与震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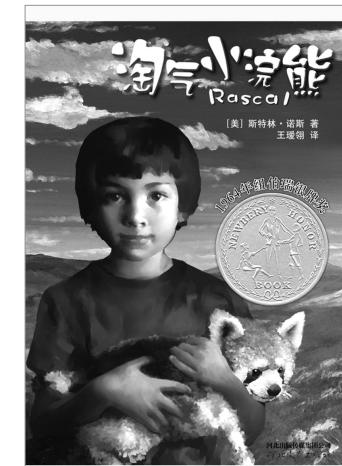
□李 剑

童诗集《中国卷》,类似以上提及的美文妙句还颇多。这些诗句不仅有着符合儿童阅读习惯的童稚之趣,更有着遣词造句的匠心之韵,可谓精粹、典范。

虽说我国的童诗创作已经进入一个黄金时期,但文本的多样性和丰富性方面仍相对滞后。《世界金典儿童诗集·世界卷》则拥有丰富童诗的文本体裁,该书精选编译的大量外国童诗为读者打开了另一扇窗户。大量活泼明快、优美动听且稚气未脱的童诗童谣,充满异域的诗情画意。该卷里打着童年烙印的诸多童诗,带着童年的温情和视野,引领我们走进一段段独特的记忆里。漫步在雄浑壮阔的人类世界里,风景靠童心裁切成华衣,彩虹粗砺地高悬于空,诗句密集而轻快地帮小朋友们解读大自然和社会这一百科全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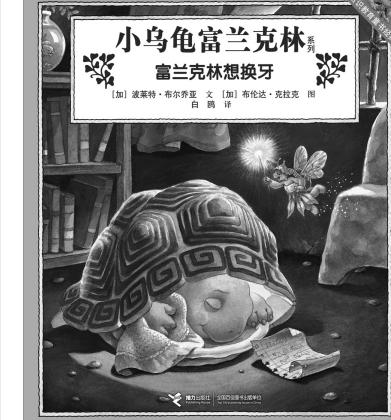
启蒙是进化的需要,更是成长的重要仪式。因此,给孩子选择一本好的童诗集,也就是给孩子选择一种好的启蒙方式。这时,你可以把这些任务交给美,也交给《世界金典儿童诗集》。

■新书快递



《淘气小浣熊》,(美)诺斯著,王媛翎译,河北教育出版社,2011年8月出版

你有最好的动物朋友吗?“臭鼬、土拨鼠、乌鸦,一位心不在焉的爸爸,一艘还没造完的独木舟……”欢迎你走进斯图林·诺斯的家。11岁的男孩斯图林的新宠物是从森林里发现的一只浣熊宝宝。之后的一年里,浣熊小淘气和斯图林成了最好的朋友。他们一起游泳、钓鱼、冒险,共患难同快乐。然而当春天再次来临时,小淘气却离开斯图林走向森林……这是作者关于自己童年最爱的宠物的真实传记,幽默真切地露出对动物与自然的深爱;因背景是一战末期的美国乡村,又深具历史和社会意义。作者在回忆自己和小浣熊的故事的同时,当时人们的自然观、价值观、美国农村家庭的生存状态等真实地跃然纸上。



《富兰克林想换牙》,(加)波莱特·布尔乔亚著,(加)布伦达·克拉克绘,白鸥译,接力出版社,2011年8月出版

“小乌龟富兰克林”系列是加拿大国宝级童书,25年来已被译成30多种语言,全球销量6500多万册,改编的动画片在140多个国家和地区热播。本系列荣获“加拿大儿童图书推荐奖”、加拿大“鲁斯·施瓦兹童书奖”提名以及“国际阅读协会推荐奖”等多项大奖。这是一套能够让父母学会赞赏孩子和孩子对话的图画书。故事中,父母巧妙的询问,充满智慧的鼓励,使犯错或失败的小乌龟富兰克林在行为养成和好习惯的培养方面快速地成长。作者布伦达·乔亚说:“小乌龟富兰克林的故事给了孩子一把打开世界的钥匙,我希望那些经常感到缺少勇气的孩子能够从中获得一些能量。”



《沪上春歌》,吴洲星著,中国少年儿童出版社,2011年7月出版

《沪上春歌》是吴洲星继《红舞鞋》之后的又一部新作。全书以第一人称讲述了蒋春歌的点点滴滴。她生活在上海的弄堂里,她的父亲是一家报社的主编,她有一个姐姐和一个弟弟。作为家里的第二个孩子,由于长期得不到长辈们的关爱,她自卑而又孤独。而父亲的突然失踪,给她的生活带来了意想不到的变化……“我叫